

## 棋逢对手

〔英〕西瑞尔·哈尔

黄峻译

下面是警官的一份报告：局长亲启

先生：

本月十日晚七时三十一分，本署接到电话，说是一个姑娘在迪福特·帕尔瓦大街的维卡拉基巷被刺。打电话的人自称约翰·丹尼森。我认识这个青年人，他住在约伯尼的市属公寓，曾在马克汉普敦的维尼尔法院被指控殴斗和盗窃罪（1954年卷宗第892号）。

我随即赶赴现场，发现了克里斯廷·芭尔京的尸体，时间是晚上八点三十七分。死者十八岁，住迪福特·帕尔瓦大街的朱伯尼·特雷斯胡同。尸检报告表明被害者的胸部被创，系由一把长刃刺杀而亡（报告随信呈上）。

约翰·丹尼森很快赶来了。他是从约有一百五十码外的公用电话间那儿来的，情绪十分激动。他告诉我当晚曾约好与死者会面，意欲陪她参加马克汉普敦市政厅的舞会。他们要去维卡拉基巷口的汽车站，打算搭乘七点四十分公共汽车进城。这时，突然在巷子附近的灌木丛中跳出一个男人，此人面目在黑暗中无法辨认。他从后面给死者一击后立即逃亡。

经过进一步的询问，丹尼森自愿提供情况说，他认定凶手是查尔斯·帕克。我对这个青年人亦有所闻，他住在迪福特·马格拉街的河滨巷，曾于上次大审中被控犯有蓄意伤害罪（1954年卷宗第493号）。丹尼森声称，帕克两度因他与死者的关系公然对他以武力相威胁。我有理由认为死者禀性怪癖，轻浮放荡。

尸体运走的工作安排妥当后，我邀请丹尼森随我一同去警署。查尔斯·帕克也在那儿。

金帕探长记录了他的陈述，我们到那儿时他正好就要讲完。

两人一见面，都摆出了一副跃跃欲斗的架式。为了他们的自身安全，只好把他们分别关进单人牢房。

从金帕探长的笔录中得知（笔录一并呈上），帕克是在七点四十分到达警署的。（我的实验结果表明，可以用十分零二十秒从犯罪现场跑到警署。）帕克陈述的大意是：他当晚与死者约会，准备一起去马克汉普敦的开罗电影院去看电影。他们在前面维卡拉基巷的汽车站的路上……下面我也无须赘述了，先生，把两者的供词比较一下，实际上是完全>--Transfer interrupted!

喽诺つ蝶 褪切资郑 档つ蝶 闻勾蚬 \*

鉴于这种情况，我对两人都进行了仔细搜查。

在丹尼森的身上，我发现了一块手帕（弄脏的），一份马克汉普敦的《每夜新闻》，一包香烟，一盒火柴，一个钱包，内有三先令六便士的现金，一把随身携带的小梳子和一把带鞘短刀。他说带刀是为了防身，尤其是为了防备帕克。刀子显然是刚刚磨过的。他穿的是“无赖青年”式的衣服，右袖口处我发现有血污一块。他坦然承认这很可能是死者的血迹。他说在她受伤

倒地时，他曾扶过她。

在帕克的身上，我也发现了一块手帕（弄脏的），一只打火机，三张淫秽照片（一并附上），一个钱包，内装现金两镑十先令六点五便士，一把小梳子，一条皮带，上面挂有个空刀鞘。检查了他的单间牢房后，发现了一把刀，与丹尼森的那把刀相似，此刀是藏在牢房的通风器里。经过一番盘问，他不得不承认那是他的东西。他声称带刀子是为了自卫，特别是为了防范丹尼森。

这把刀也可以看得出是新近磨过的，进一步检查，发现刀上有血迹。在他的手帕上也发现了血迹，他说是由于在磨刀时划破了手。他右手的拇指上的确有一道新近愈合的伤口。他的服装式样与丹尼森的相仿，衣服上未发现有血污。

在警署的化验表明（化验报告随文呈上），所有的血迹均系O型，与死者的血型一致。

不妙的是，帕克也是这种血型。经检查，丹尼森的血型则是A B型。

十一日清晨，我重返维卡拉基巷的现场勘察。虽然巷内路面泥泞，然而还是可以分辨出一男一女走向犯罪地点的脚印。我还从巷子的另一端出事地点的一片灌木丛里，发现了一个男人的脚印（附照片）。这脚印在这儿与那一对男女的脚印交错在一起，其中也混杂着我和其他警官的脚印。

我取来死者的鞋，证实了与那女人的脚印相吻合。然后我又找来两个被拘者的鞋子，真叫人吃惊，两双鞋几乎一模一样，都是新的，黄褐色的微孔皮革，皱胶底，鞋码均为10号。经过询问查明，两人先后相差几天在马克汉普敦的高街上的同一家商店里所购。两双鞋都沾了泥，不用说每一双鞋都适合那两组脚印。

我走访了死者的母亲和姐姐，继续进行询查。其母对自己女儿的活动一无所知，不过她姐姐告诉我，死者和这两个年轻人中的每一个都经常外出，每个人都曾为她和另一个人的交往而威胁过她。她也说不上她妹妹是和其中哪一个共度了出事的那个夜晚，可她提到了，说她是个舞迷，经常去市政厅跳舞。她又说她妹妹很爱看德怀特·拜布尔主演的片子，而这位影星的一部新片“巴黎恋歌”那天正好在开罗电影院上映（参见呈上的《每夜新闻》的广告）。

审讯目前看来是无法进行下去了。两个年轻人都矢口认定自己的供词全是事实，我也简直没法确定谁在撒谎。要想找到更多的证据，希望十分渺茫。但是两人之中必有一个是这次蓄意谋杀的凶手。我非常遗憾，我没法在这种情况下将可疑的人犯逮捕归案。

（警官：B·波特里斯）

局长把这份报告仔细看了两遍，接着在页边批示：“立即逮捕丹尼森。他撒起谎来真是胆大包天，不过有一点他露了馅：如果他是带着克里斯廷去参加舞会的话，他为什么竟穿着一双皱胶底鞋呢？”

录自江苏文艺出版社《微型小说选（7）》（该册为“外国微型小说专辑”，1986）

未婚妻

〔法〕玛·奥克罗克斯

金鲁章译

假期之后，我回巴黎去。我到车站的时候，火车上已坐满了旅客。我在各节车厢里都寻找遍了，想觅一个座位。但找来找去，只在最末一节车厢里，寻着一个空座，并且上面还放了两个鸡鸭篮子，里面的鸡鸭不停地伸出头在窥探。我迟疑了半天，才决定进去。我正想在这熙攘的旅客中，寻找这篮子的主人，有一个穿农夫衣服的人对我说：

“小姐，请等一会儿，我就把那个篮子拿下来。”

我于是便把放在他膝上的果篮拿下来，他这才立起身来，将鸡鸭篮移在座位底下。鸭子很不愿意，我由它们的叫声中可以知道，鸡低下它们的头，好象被侮辱了似的。农夫的妻子，叫着它们的名字，和它们谈话。

当我坐下来时，鸭子也安静了。坐在我对面的一位旅客，问农夫的鸡鸭是否带到市场上去的。

“先生，不是的。”农夫这样的回答，“我带给我儿子的，后天他就要结婚了。”

他容光焕发，四下看着，很象要人人人都知道他现在是幸福的人似的。

火车开行了。问他鸡鸭的那个旅客，展开了他的报纸。在这时候，农夫又和他攀谈起来：“我的儿子，他在巴黎一家商店里做事，他将要和一个青年女郎结婚，也是在商店里做事的。”

旅客将报放在膝上，一只手还拿着，静听了一会儿道：“那个女郎很美丽吗？”

挥屑 于！\*

旅客说：“真的吗！那么，倘若她是很丑，你恐怕也要不喜欢她了罢？”

村人回答道：“那也许她是很丑的。不过，我们仍是欢喜她，因为我们最疼爱的孩子，愿意娶一个貌丑的妻子。”

坐在我旁边的农夫妻子接口道：“还有，若是她能令我们的菲力欢喜，一定也能叫我们欢喜的。”

她转过来看着我，在她的小圆脸上，温和的眼光，表示着笑容。从她的外表看去，我绝不相信，她能有一个行将结婚的儿子。她问我是否到巴黎去。当我点头承认后，坐在我对面的旅客，又说起笑话来。

他说：“我愿意打赌，这位青年女士就是你儿子的未婚妻。她是秘密地来会她的公婆的，却不说出她是谁来。”

人们都望着我，我脸不由得红起来。村人和他的妻子一同说道：“倘若这是真的，我们真欢喜极了！”

我告诉他们那完全不对。但是，那位旅客仍然不相信。他的理由是，我将上车的时候，窥探了两次，好象在找人似的，并且迟疑了半天，才决定进来。

别的旅客都笑了。我极力解释，说那是因为寻觅座位的缘故。

村人说：“那也没有什么要紧，若是我们的媳妇真象你一样，那我们就幸福极了。”

那位旅客仍保持着他的戏谑态度，看了我一眼，对农夫说：“等你到了巴黎时，你就知道，我并没有弄错。你的儿子将要对你说，‘这就是我的未婚妻。’”

过了一会儿，村妇转过来对着我，在篮子里寻出一块饼来，对我说，这是她那天早上亲自做的。我没有什么话可以推辞，只好说，我身体有些不舒服，受了寒，将饼退还给她。她扔在篮里，却又给我一串葡萄。我无法推辞，只好接受了。当火车停了的时候，她丈夫要去替我弄热水喝，我又无法阻止他，真觉十分的不安。

我看着这位慈善的老人，不禁很为懊恼，因为我不能真正当他的媳妇啊！我知道他们对我的感情是很深厚的。唉！我到处漂泊，没有见过我的父母，永远是异乡过客。

我时时看见他们在注视着我。

火车到了巴黎车站的时候，我帮助他们把篮子拿下去，并且给他们指路。我看见一个少年奔向他们跟前来，双手紧紧地搂抱着他们。我赶紧躲开了。离着他们远些站着。他和他们不住地接吻，亲了又亲，亲了又亲。他们面含着笑容，一望而知他们心中是无限快乐。行李撞着的时候，挑夫们的呼喊声，他们都没有听见。

我跟着他们到了车站门。儿子一只手臂挎着一篮鸡，另一只手紧搂着他母亲的腰。他愉快的眼睛含着笑容，和他父亲一样。

站外面很暗，我将大衣领子翻了起来，相隔数步跟在这对老夫妇后面。儿子出去看他的马车。村人用手抚摸着一个大头鸡，对妻子说道：“若是我们早知道她不是我们的媳妇，我们应当把这只花点的鸡送给她。”

妻子也抚摸着鸡说：“是的，若是我们早知道了。”

她转向出站的人们看了一会，并且向远处也看了看道：“她不在这些人当中了。”

儿子和马车来了，他扶着他父母进了车，他坐在一旁，仍然不住地看着他们。他看起来很强健和蔼。我想，他的未婚妻，真是一个幸福的女子呢！

马车走远了，我慢慢地走到街上去。今天的所遇，感动着我，使我不愿再回到我那孤寂的小屋子里。我已经二十岁了，还没有人向我求过婚呢。

录自江苏文艺出版社《微型小说选（7）》（该册为“外国微型小说专辑”，1986）

## 雪夜

【日】星新一

海明珠译

雪花象无数白色的小精灵，悠悠然从夜空中飞落到地球的脊背上。整个大地很快铺上了一条银色的地毯。

在远离热闹街道的一幢旧房子里，冬夜的静谧和淡淡的温馨笼罩着这一片小小的空间。

火盆中燃烧的木炭偶尔发出的响动，更增浓了这种气氛。

“啊！外面下雪了。”坐在火盆边烤火的房间主人自言自语地嘟哝了一句。

“是啊，难怪这么静呢！”老伴儿靠他身边坐着，将一双干枯的手伸到火盆上。

“这样安静的夜晚，我们的儿子一定能多学一些东西。”房主人说着，向

楼上望了一眼。

“孩子大概累了，我上楼给他送杯热茶去。整天闷在屋里学习，我真担心他把身体搞坏了。”

“算了，算了，别去打搅他了。他要是累了，或想喝点什么，自己会下楼来的。你就别操这份心了。父母的过分关心，往往容易使孩子头脑负担过重，反而不好。”

“也许你说得对。可我每时每刻都在想，这毕业考试不是件轻松事。我真盼望孩子能顺利地通过这一关。”老伴儿含糊不清地嘟哝着，往火盆里加了几块木炭。

突然，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打破了这寂静的气氛。

两人同时抬起头来，相互望着。

“有人来。”

房主人慢吞吞地站了起来，蹒跚地向门口走去。随着开门声，一股寒风带着雪花挤了进来。

“谁啊？”

“别问是谁。老实点，不许出声！”

门外一个陌生中年男子手里握着一把闪闪发光的匕首。声音低沉，却掷地有声。

“你要干什么？”

“少罗嗦，快老老实实在地进去！不然……”陌生人晃了晃手中的匕首。

房主人只好转身向屋子里走去。

老伴儿迎了上来：“谁呀？是找我儿子……”她周身一颤，后边的话咽了回去。

“对不起，我是来取钱的。如果识相的话，我也不难为你们。”陌生人手中的匕首在炭火的映照下，更加寒光闪闪。

“啊，啊，我和老伴儿都是上了年纪的人，不中用了。你想要什么就随便拿吧。但请您千万不要到楼上去。”房主人哆哆嗦嗦地说。

“噢？楼上是不是有更贵重的东西？”陌生人眼睛顿时一亮，露出一股贪婪的神色。

“不，不，是我儿子在上面学习呢。”房主人慌忙解释。

“如此说来，我更得小心点。动手之前，必须先把他捆起来。”

“别，别这样。恳求您别伤害我们的儿子。”

“滚开！”

陌生人三步两步蹿上楼梯。陈旧的楼梯发出吱吱呀呀的声音。

两位老人无可奈何，呆呆地站在那里。

突然，喀嚓一声，随着一声惨叫，一个沉重的物体从楼梯上滚落下来。

房主人从呆愣中醒了过来，慌忙对老伴儿说：“一定是我们的儿子把这家伙打倒的。快给警察挂电话……”

很快，警察们赶来了。在楼梯口，警察发现了摔伤了腿躺在那里的陌生人。

“哪有这样的人，学习也不点灯。害得我一脚踩空。真晦气。”陌生人一副懊丧的样子。

上楼搜查的警察很快下来了。

“警长，整个楼上全搜遍了，没有发现第二个人，可房主人明明在电话

中说是他儿子打倒的强盗，是不是房主人神经不正常？”“不是的。他们唯一在上学的儿子早在数年前的一个冬天死了。可他们始终不愿承认这一事实。总是说，儿子在楼上学习呢。”

谁也没有再说话。屋里很静，屋外也很静。那白色的小精灵依然悠悠然地飞落下来……

录自江苏文艺出版社《微型小说选（7）》（该册为“外国微型小说专辑”，1986）

## 招牌

〔英〕哈里特·思勒

王秀英李静译

帕帕·敦特一向非常喜欢花，他经营花店已经很多年了，花店坐落在一个十字路口旁。

他工作非常勤奋，并且生活得也很美满，他甚至有足够的钱供他的儿子约翰上大学。

约翰也象他父亲一样喜欢花。虽然他想上大学，但他的理想是毕业后帮助父亲经营这个花店。

花店位於十字路口。尽管花店没有挂招牌，但由于帕帕·敦特多年的苦心经营，城里的人们谁都知道这儿出售的鲜花是全城最美的。

花店第一次开业时，挂着一块很大的招牌，上面写着：

本店出售美丽鲜艳的花

第一个来到花店的顾客对帕帕·敦特说：“我很喜欢你的花店，可不喜欢你的招牌。美丽、鲜艳的花，难道你就不可以卖别的种类的花吗？你为什么不把‘美丽鲜艳’删掉呢？”

帕帕·敦特欣然同意，认为这样很好，于是把招牌改为：

本店出售花

第二天，又一个顾客来到花店，他认为这个新开业的花店很使他称心如意，但他也不喜欢花店的招牌。他说：“假如你不在这儿卖花，又在哪里卖呢？帕帕·敦特，你应该把招牌上的‘本店’两字去掉，这样多简单明了。”

于是，帕帕·敦特又把招牌改为：

卖花

第三天，帕帕·敦特的叔叔来到花店。

“你这个花店很漂亮。”他说，“可是招牌太罗嗦了。‘卖花’，花当然是卖的，但是这样写，给人一种不愉快的感觉，你为什么不把‘卖’字去掉呢？”

这样，花店的招牌上只剩下一个字：

花

又过了一天，本城的一个官员也来光临帕帕·敦特的花店。

“我们来到这儿，感到很荣幸。”官员说：“你的花店看起来很整洁，宽敞明亮。你是一个很善于经营花店的人，你的花店位置适中，橱窗布置得幽雅大方；不过，我对你的招牌有些想法。‘花’，你的橱窗里摆满了美丽的花，那么你的招牌就是摆设了。人们看见这花，就会知道你出售花。所以最

好是让你的花自己去说明吧。”

帕帕·敦特听从了官员的忠告，索性摘去了招牌。

路过花店的人们一看到橱窗里摆放着的鲜花，总是不由自主地停下来。最后，帕帕·敦特的鲜花远近闻名，盛誉不衰，没有人再去别的地方买花了。

这样，许多年过去了。

现在，帕帕·敦特要和儿子一起经营花店，他高兴极了。随着岁月的流逝，他渐渐变得苍老，对经营花店已经有些力不从心了。

送走了那些看望约翰的人们，帕帕·敦特问儿子：“约翰，现在，你要为花店做的第一件事是什么？”

“哦，爸爸，我们首先要挂个招牌。在商业化的今天，它尤其是必不可少的。”儿子回答。

“挂个招牌，孩子？”

“对。”

“那么，招牌上写什么呢？”

“嗯，让我想想……就写‘本店出售美丽鲜艳的花’吧……”

录自江苏文艺出版社《微型小说选（7）》（该册为“外国微型小说专辑”，1986）

宏伟计划

【日】星新一

夏凡译

三郎接受了R企业的就业考试。这一天，他正期待着考试的结果，R企业的经理上门来了。事出意外，三郎疑惑地问：

“这，这……怎么？如果合格了发一封通知就行了，就是不合格，难道特意……”

“不，你以最佳成绩通过了。因此，我们有一个特别委派。”

话题似乎事关重大，三郎听得有些紧张：

“是什么事？要是我能胜任……”

“我们考虑不录取你，让你转去接受K企业的就业考试，你一定能通过的。”

“怎么？K企业不是您那儿的竞争对手，而且对您保持着优势吗？我觉得如果能扭转这种局面很有意义，才投考您的企业，难道我这些打算……”

经理微微一笑，促膝谈道：

“你这番话颇有见识。正因为如此，一定要委派你。就象你讲的，无论我们如何努力，别说超过K企业，连赶也赶不上。现在需要一个人去刺探内幕，搜集情报。”

“啊呵，当间谍潜进去？”

“对了。你一定能干得出色。一旦成功，报酬不在话下，还立即给你要职。我也不催，你可以步步为营，花多长时间也不怕，小事情不报告也罢，免得为了价值不大的情报惹人怀疑，鸡飞蛋打。”

“既然信任我，又这样叮嘱下来……”

三郎被说动了，宏伟的计划就此开端。接受K企业的就业考试后，他成了那里的职员。

不用说，进去头一年，是与企业的重要事物不沾边的。可是三郎不急不躁，只管坚持不懈地努力。他勤勉地处理工作，把争取上司和同僚的信任作为起点。在企业外面，三郎也洁身自好，循规蹈矩，避免引人注目。搞间谍工作务必早早站稳脚跟。

普通的职员，到新环境里的第三年上就懈怠了，表现出嫌工作岗位乏味啦，怀疑自己的能力啦，或是一不顺心就一蹶不振的状态。三郎却做到了对工作热情不减。无论怎么说，他有自己明确的使命。周围谁都难以察觉，他竟扮演着可怕的角色。与其他人全不相同，他感到乐在其中。这样非但没有不满，工作着反而是享受，还得设法控制浮到脸上的微笑。

出现了这样的干材，K企业没有置之不理，他很快就被提拔为科长，向机密靠近了一步。可是他仍然不动声色地安于职守，他深知如果这时暴露的话，将前功尽弃。

三郎对待工作越发尽职。一次，他检举了受贿对外泄密的下属职员，并立报将其解雇——要是容下这个人，自己费尽心机在长远计划下充当间谍潜伏的价值就失掉了。

这些功绩是人们有目共睹的，从而使三郎备受信任。他深得人心，甚至董事也来为女儿提亲。要是推却，人家可能盘问理由产生疑窦。三郎便应承了——积极地应承下来。要掩护自己的真面目，再没有比这更好的伪装了。干间谍非冷酷无情不可，凡是能利用的，就必须利用。何况董事的小姐相当美貌，性情也贤慧。

三郎在家里也是好丈夫。要彻头彻尾瞒过敌人，得从身边做起。妻子回娘家时，满口夸奖三郎，这带来的好处自是不言而喻。

三郎不知疲倦地埋头苦干，步步升高，终于接近了K企业的中枢；功到自然成，他年纪轻轻，就具备了出席董事会议格的资格。

三郎想，K企业的全貌大致能摸清了，及早告一段落，归纳一份报告回R企业去也行了。可是又一转念：好容易熬到这一步，再坚持一段，说不定还能取得更大成果。三郎选择了后一条路。

功德圆满的一天终于来到了，他熬到了能知悉K企业一切机密的地位——当上了社长。

同业中，都称他是凭实干崭露头角的年轻经理。当然，他不仅能够知悉一切秘密，而且可以随心所欲地经营管理。

“K企业的兴衰，都在我的操纵下，就如此巧妙地让他倒闭，我的使命便顺利结束了。”

他心中嘀咕行动的方向：

“……可我干吗非要毁灭它呢？这是我多年含辛茹苦取得的成果，换取一星半点的报酬实在不值，就算回去当董事又怎么样，哪怕被指定做候补经理也得不偿失。”

在他的心目里，冷酷无情的生存法则已经根深蒂固。

另一面，R企业是在欢欣鼓舞地静观待变，然而时光荏苒，仍见不到任何反映。私下去联络，答复只是冰冷的沉默。

R企业恼羞成怒，到处散布说，K企业的经理是我们的奸细。这本来不是虚构而是事实，但收效却事与愿违。

K企业的职员听到后，反而激发了敌忾之心，在新经理治理下奋发图强，激烈竞争的结果，终于导致了R企业的倒闭。

录自江苏文艺出版社《微型小说选（7）》（该册为“外国微型小说专辑”，1986）

## 列车上遇到的姑娘

〔印度〕拉斯金·邦德

卞慧明译

我一个人独自坐了一个座位间，直到列车到达罗哈那才上来一位姑娘。为这位姑娘送行的夫妇可能是她的父母，他们似乎对姑娘这趟旅行放不下心。那位太太向她作了详细的交代，东西该放在什么地方，不要把头伸出窗外，避免同陌生人交谈，等等。

我是个盲人，所以不知道姑娘长得如何，但从她脚后跟发出的“啪嗒啪嗒”的声音，我知道她穿了双拖鞋。她说话的声音是多么清脆甜润！

“你是到台拉登去吗？”火车出站时我问她。

我想必是坐在一个阴暗的角落里，因为我的声音吓了她一跳，她低低地惊叫一声，未了，说道：“我不知道这里有人。”

是啊，这是常事，眼明目亮的人往往连鼻子底下的事物也看不到，也许他们要看的東西太多了，而那些看不见的人反倒能靠着其他感官确切地注意到周围的事物。

“我开始也没看见你，”我说，“不过我听到你进来了。”我不知道能否不让她发觉我是个盲人，我想，只要我坐在这个地方不动，她大概是很难发现庐山真面目的。

“我到萨哈兰普尔下车。”姑娘说，“我的姨妈在那里接我。你到哪儿去？”

“先到台拉登，然后再去穆索里。”我说。

“啊，你真幸运！要是我能去穆索里该多好啊！我喜欢那里的山，特别是在十月份。”

“不错，那是黄金季节，”说着，我脑海里回想起眼睛没瞎时所见到的情景。“漫山遍野的大丽花，在明媚的阳光下显得更加绚丽多彩。到了夜晚，坐在篝火旁，喝上一点白兰地，这个时候，大多数游客离去了，路上静悄悄的，就象到了一个阒无人烟的地方。”

她默默无语，是我的话打动了她？还是她把我当作一个风流倜傥的滑头？接着，我犯了一个错误，“外面天气怎么样？”我问。

她对这个问题似乎毫不奇怪。难道她已经发觉我是一个盲人了？不过，她接下来的一句话马上使我疑团顿释。“你干吗不自己看看窗外？”听上去她安之若素。

我沿着座位毫不费力地挪到车窗边。窗子是开着的，我脸朝着窗外假装欣赏起外面的景色来。我的脑子里能够想象出路边的电线杆飞速向后闪去的情形。“你注意到没有？”我冒险地说，“好象我们的车没有动，是外面的树在动。”

“这是常有的现象。”

我把脸从窗口转过来，朝着姑娘，有那么一会儿，我们都默默无语。“你的脸真有趣。”我变得越发大胆了，然而，这种评论是不会错的，因为很少有姑娘不喜欢奉承。

她舒心地笑了起来，那笑声宛若一串银铃声。“听你这么一说，我真高兴，”她道，“谁都说我的脸漂亮，我都听腻了！”

啊，这么说来，她确实长得漂亮！于是我一本正经地大声道：“是啊，有趣的脸同样可以是漂亮的啊。”

“你真会说话。”她说，“不过，你干吗这么认真？”

“马上你就要下车了。”我突然冒出这么一句。

“谢天谢地，总算路程不远，要叫我在这里再坐两三个小时，我就受不了了。”

然而，我却乐意照这样在这里一直坐下去，只要我能听见她说话。她的声音就象山涧淙淙的流水。她也许一下车就会忘记我们这次短暂的相遇，然而对于我来说，接下去的旅途中我会一直想着这事，甚至在以后的一段时间里也难忘怀。

汽笛一声长鸣，车轮的节奏慢了下来。姑娘站起身，收拾起她的东西。我真想知道，她是挽着发髻？还是长发散披在肩上？还是留着短发？

火车慢慢地驶进站。车外，脚夫地吆喝声、小贩的叫卖声响成一片。车门附近传来一位妇女的尖嗓音，那想必是姑娘的姨妈了。

“再见！”姑娘说。

她站在靠我很近的地方，从她身上散发出的香水味撩拨着我的心房。我想伸手摸摸她的头发，可是她已飘然离去，只留下一丝清香萦绕在她站过的地方。

门口有人相互撞了一下，只听见一个进门的男人结结巴巴地说了一声“对不起”。接着门“砰”地一声关上，把我和外面的世界隔了起来。我回到自己的座位上，列车员嘴里一声哨响，车就开动了。

列车慢慢加快速度，飞滚的车轮唱起了一支歌。车厢在轻轻晃动，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。我摸到窗口，脸朝外坐了下来。外面分明是光天化日，可我的眼前却是一片漆黑！现在我有了一个新旅伴，也许又可以小施骗技了。

“对不起，我不象刚才下车的那位吸引人。”他搭讪着说。

“那姑娘很有意思，”我说，“你能不能告诉我，她留着长发还是短发？”

“这我倒没注意，”他听上去有些迷惑不解。“不过她的眼睛我倒注意了，那双眼睛长得很美，可对她毫无用处——她完全是个瞎子，你注意到了吗？”

录自江苏文艺出版社《微型小说选（7）》（该册为“外国微型小说专辑”，1986）

警笛

〔法〕P·贝勒马尔 J·安托尼

汪宗虎陈积盛译

—

1953年11月13日，丹麦首都哥本哈根。

凌晨2点15分，当班的见习消防队员克里斯蒂昂·拉斯马森正跟同伴卡尔·斯卡格尔玩牌。突然，电话铃响了，22岁的拉斯马森拿起话筒。

“我是消防队，您说吧……喂？……”

他什么也听不见。明明有人在打电话，可又不搭话。

“喂？我是消防队。您是谁？请讲话！”

同伴抱怨道：“准是有人在跟消防员开玩笑！”

拉斯马森打断了他：“别打岔！我听见喘息的声音！喂！您是谁？要是您在开玩笑，请别占这条线！这会儿，也许正有人向我报警呢！要是正经事，就请快讲！喂？”

拉斯马森听到一个声音，听上去象是位老太婆。

“我摔倒了……救命啊！”

“您摔倒了？您在哪儿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

“您在家里吧？您在哪儿？”

微弱的声音回答：“我想是在家里……”

拉斯马森立刻意识到，打电话的人不是在开玩笑。接着又问陌生人：“您不知道是否在自己家里？那您是在哪儿？是在公寓里吧？”

“是的，是在公寓里。我摔倒了，摔在地毯上，动不了啦。”

“请把您公寓的地址告诉我们！”

“我……地址我想不起来！”

“那您就把您的名字告诉我！”

“我记不得了……我再也站不起来了！”

“这没关系，重要的是别把电话挂上！这样，我们可以通过邮电局找到您的住处！……喂！……喂！……糟糕，她把电话挂上了！”

拉斯马森感到茫然：“我该咋办？”

“毫无办法……我看只好等她再来电话！”同伴说。

“这不是开玩笑！应该报告中尉！”

“一无姓名，二无地址，中尉会比你更高明？”

32分钟后，电话铃又响了。听筒里传来同刚才一样微弱的声音：“我刚才晕过去了……我四周有血……想必是我伤着哪儿了……我怕……快来吧！”

“接邮电局！快！让他们查一查，这电话到底是从哪儿打来的？”拉斯马森向同伴吩咐后，又问老太太：“您伤着哪儿了？”

“不知道……我流血很多，快死了……”

“您放心吧，我们正在同邮电局联系。您能将您的电话号码告诉我吗？”

“我说不上来……我觉得头晕眼花！”

“千万不要把电话挂上，您把电话机放在地毯上。请放心，我们会照料您的！”

此时，同伴在给邮电局打电话，他解释道：“我们一直跟她保持着联系，你们能否搞清楚她到底从哪儿打来的电话？”

邮电局回答说：“我在这儿只是负责交换台和叫人起床的！凌晨3点钟，我这别无他人！要知道搞清楚电话是从哪儿打来的，可要进行一连串的技术操作！……还得算出不少中继线，我一个人无法做……”

## 二

拉斯马森感到无能为力了。他叫醒了中尉，5分钟后，中尉拿起了电话。只剩最后一线希望了：设法继续跟老人对话，以便推测出她所在的位置，或唤起她的记忆！

“夫人！……夫人！您还流血吗？疼不疼？”

“不疼……只是身子瘫痪了，两条腿动不了……其他部位还能动。血可能是从头上流下来的……我满脸都是血！”

“您一点也不感到疼痛？这可能是您的脊椎骨受到了损伤！假如您能做到的话，请您继续和我交谈，您的腰部千万别动！否则会有生命危险！您是怎样摔的？”

“可能是从床上摔下来的，这房子里就我一个人……”

“您能叫叫您家旁边的人家吗？”

“我叫过，可我声音太小了……”

“您摔下来后，电话机在哪儿？”

“原来在床头柜上，我摔下来后就晕过去了。等我醒来，电话机就在我身旁的地毯上，于是我就拨了‘18’，因为电话机上写着‘火警18’。”

“您摔倒之前是不是已经瘫痪了？”

“有可能，……很有可能。”

“您可能是一个人生活，那平时谁在照料您？您想得起来吗？譬如一个大夫的名字。”

“想不起来……噢，想起来了，我由于瘫痪，常接受一位大夫的运动疗法。”

“这个大夫的名字您有印象没有？”

“有，有印象，我敢担保。”

“那好。我去找一本专业电话号码簿来，把本市所有从事运动疗法的大夫名字都念给您听，如果您听出那个人的名字，就打断我，同意吗？”

20分钟后，当中尉念到第48个名字——亨宁·汤姆森时，老太太惊叫起来：“就是他！肯定是他！亨宁·汤姆森！”

## 三

已是清晨4点钟了，中尉拨动了汤姆森的电话号码。一个人回答说：“汤姆森先生去度周末了，你们可以给他留个话。”

希望全成了泡影。中尉无可奈何地挂上电话，显得有些灰心丧气。然而，总得想个办法才是！

于是，他又拿起了话筒：“喂，夫人，既然您看得见，那您的房间里一定亮着灯。您都看到什么啦？”

对方的声音越来越微弱：“床前地毯上……全是血……快点来吧，我求求你们！”

“请等一下。床前地毯旁边是什么？是方砖，还是镶木地板？”

“是镶木地板，老式的打蜡地板。”

“太好了……那天花板呢？您看得见天花板吗？天花板高吗？”

“高，我觉得很高……”

“这么说，您住的是老式房子！……您房间里有窗户吗？”

“有……就在我对面。”

“窗户又窄又高，对不对？有窗帘吗？”

“跟你说的完全一样，只是没有窗帘。”

“那好，百叶窗关着没有？”

“没关，开着呢。我隐约看到外面的墙，很可能是马路对面的墙，好象马路上有灯光。”

她说最后这句话时，声音越发微弱了。中尉兴奋已极，大声地向拉斯马森说“寻找一幢窗户狭长的老式房子，所在的街道狭窄，因为老太太能看到对面的墙壁。房子的窗口有灯光，大约在二，三层……否则，她决分辨不出路灯亮着没有。”

“可我们还是不知道她住在哪个区啊？要是她能再想点有关自己的事就好！”

中尉又拎起电话：“夫人……你能告诉我您所住的那个区和街道的名称吗？”

然而老太太再也不搭腔了。她没有把电话挂上，大概又晕过去了。

中尉无计可施，对拉斯马森说：“这下可完了，真叫人担心！千万别把电话挂上，也许她还会苏醒过来。她刚才说到最后，声音越来越弱，她大概流了好多血！她正在无声无息地死去！”

一个小时过去了，仍无反应。中尉想，可不能无限期地堵塞报警线路。他正准备去挂上电话，拉斯马森羞答答地开了腔：“中尉，我倒有个想法，不过您肯定会说是荒唐可笑的。”

“说嘛，谁能料定不是个好主意呢？”

半个小时后，消防队的上校被叫醒了，他采纳了拉斯马森的意见。

#### 四

清晨5时半，14辆轻便消防车同时出动，开往依然沉睡着的各个街区。警笛不断响着，每一辆车都得跑遍一个区的大小街道，同时要与指挥部保持联系。在指挥部里，拉斯马森把电话筒贴在一只耳朵上，把耳机扣在另一只耳朵上。他希望能听到从老太太的电话里传来警笛声，因为老太太的电话一直没挂上，冲着电话的百叶窗也敞开着。3刻钟后，整个哥本哈根城都被惊动了，家家户户灯火通明。6点22分，上校正准备命令停止鸣笛——市长和报界肯定会让他对鸣笛一事作出解释，拉斯马森突然叫道：

“中尉，听见了！我听见了！我听见警笛声了！声音很低，可是很清晰！消防车大概就在离那儿不远的一条街上！”

中尉用无线电报器命令：“1号车！停止鸣笛！”

拉斯马森对中尉说：“我还听得见。”

“2号车，停止鸣笛！3号车……8号车……”

依次往下，当第12号车停止鸣笛时，拉斯马森惊呼起来：“就是这儿！”

“12号车，我是指挥部，就在你们那个地段。其余车辆一律停止鸣笛，返回大本营！”

12号车继续鸣笛行驶！”中尉继续命令道。

12号车又开始搜索起来。15分钟后，突然，拉斯马森的脸上露出了胜利的微笑，他急不可待地把耳机递给中尉。果然，通过老太太家里的电话听筒，可以清清楚楚地听到12号车的警笛声。

“12号车，我是指挥部！我们要找的人家就在你那条街上！快去寻找有灯光的窗户！”

“指挥部，我是12号车。这会儿全区都惊动了，所有的窗户都亮着灯！”

“12号车，用扩音器说明一下理由，让这条街上所有的灯都熄掉！最后亮着灯的一定是老太太的家！”

拉斯马森电话听筒里的警笛声已经停止。随之传来十分清晰的扩音器的声音：“请把灯关上……我再再说一遍……请关灯！我们在找一位瘫痪了的妇女，她家亮着灯！”

10分钟后，拉斯马森在电话里听到了撞破房门的声响，继而是一位消防员的话音，他从血泊中捡起了电话耳机：

“喂？指挥部吗？我们已到现场！她仍昏迷，不过脉搏还在轻微跳动。她的颅骨有伤，是在床头柜上磕破的。我们现在就送她去医院！在车上再和你们联系。”

## 五

这位老太太名叫埃伦·索恩代尔，72岁，下肢已瘫痪多年。在医院里她总算得救了，并逐渐恢复了记忆。为了拯救这位老太太的生命，一位年仅22岁的见习消防队员的意见，竟把全城的人从睡梦中惊醒了。不过，这还是值得的。

（谢晓东摘自上海译文出版社《冒险家们》，此处作了删节）（孔不明摘自甘肃人民出版社《读者文摘》，没有再删）：-）

最佳配偶

〔美〕斯蒂芬·麦克勒

王春申译

我走进办公室，跟笑容满面的布列乔先生握了握手。跟我相比，他衣着十分讲究。他手里在搬弄着一叠纸，就象在搬弄着一叠煎饼。

“我相信，你准定会对她十分满意。”他说，“她可是我们用求同计算机，从符合推选条件的一亿一千多万美国妇女中挑选出来的。我们按种族、宗教、人种、生活地区，对这些妇女进行了分类……”

我坐在那儿津津有味地听着，心想要是来这儿之前先冲个淋浴，那该多好。这儿的办公室整洁宜人。不过那张椅子令人坐得不太惬意。

“好，来啦……”他说着，象魔术师那样“砰”的一声把通向隔壁房间的门忽地打开。

本来我心里就象揣了只兔子，怦怦直跳，这时就更手足无措了。

说真的，她长得很标致，真的！帅极了！

“沃克先生，这是蒙大拿州拉芬湖的邓菲尔德小姐。邓菲尔德小姐，这是纽约的弗兰克林·沃克先生。”

“就叫我弗兰克好了。”我唯唯诺诺，显得有点紧张。她确实太美了！您不妨想象一下。

布列乔刚走开，我们就聊了起来。

“您好！我，我，我对计算机为我选中的您，感到十分称心。”我竭力想把语调放温和些。也许，把她称为计算机选中的人，她一定不高兴。“我是说，我对事情发展的结果感到满意。”

她莞尔一笑，露出了一排整齐的牙齿。

“谢谢您，我也是。”她腼腆地说。

“我，三十一岁。”我唐突地冲口而出。

“我知道，这些全都记在卡片上。”

这场谈话似乎就要这样结束了。卡片上什么都介绍得清清楚楚，所以确实没什么好谈了。

“今后打算要孩子吗？”她先找了个话题。

“当然，两个儿子，一个女儿。”

“正合我的意，这记录在卡片上的未来计划一栏，喏，就在那儿。”她指点着说。

我这才注意到我手中那一札文件似的东西，第一页上贴着一张国际商用机械公司的计算机卡片，卡片上印有关于邓菲尔德小姐的重要数据。显然，她手中的那一札“文件”是关于我的……于是，我们各自审视着自己手中的“文件”，每翻阅一页，都要发出很大的声响。

“文件”里说，她喜欢古典音乐（记录在兴趣爱好与生活习惯栏）。“您喜欢古典音乐？”

“对，比任何东西都喜欢，另外，我还收藏着弗兰基·拉尼歌曲的全部录音。”

“这倒是红极一时的歌唱家。”我赞许地附和道。

我俩的目光继续在字里行间浏览着。我注意到，她爱好：看书、看球赛、看电影爱坐前排、睡觉时爱把窗户关上、养狗、养猫、养金鱼、养金枪鱼、爱吃用意大利香肠做的三明治、穿着朴素、将来要送孩子上私立学校、住在郊外、参观美术展览馆……

她抬起了头：“我们所有的爱好都很一致。”

“毫无两样。”我加上一句。

我又读了标题为“心理状况”的记录：她生性羞怯，不爱争论，讲话拘谨，属于贤妻良母型。

“我很高兴，您既不抽烟又不饮酒。”她满意地说。

“是的，我与烟酒无缘，只偶尔喝点啤酒。”

“栏目里没有提到啊。”

“哦，也许没写上，这是我的疏忽。”我希望她不会放在心上。

我们终于各自看完了手里的“文件”。

最后她说：“我们俩非常相象。”

我和爱丽丝结婚整整九年了，已经有三个孩子，两男一女。我们住在郊外，听着古典音乐和弗兰基·拉尼的录音。我俩最后一次争吵是很久以前的事了，所以早被我忘得一干二净。在每一件事上，我俩几乎都能步调一致。她是一个贤妻，我也可以算是个好丈夫。我们的婚姻真是完美无缺。

眼下，我却盘算着下个月就去离婚。这种日子我再也过不下去了！

录自江苏文艺出版社《微型小说选（7）》（该册为“外国微型小说专辑”，1986）

柔弱的人

〔俄〕安东·契诃夫

侯存治于鹏飞译

前几天，我曾把孩子的家庭教师尤丽娅·瓦西里耶夫娜请到我的办公室来。需要结算一下工钱。

我对她说：“请坐，尤丽娅·瓦西里耶夫娜！让我们算算工钱吧。您也许要用钱，你太拘泥礼节，自己是不肯开口的……呶……我们和您讲妥，每月三十卢布……”

“四十卢布……”

“不，三十……我这里有记载，我一向按三十付教师的工资的……呶，您呆了两个月……”

“两月另五天……”

“整两月……我这里是这样记的。这就是说，应付您六十卢布……扣除九个星期日……实际上星期日您是不和柯里雅一块儿学习的，只不过游玩……还有三个节日……”

尤丽娅·瓦西里耶夫娜骤然涨红了脸，牵动着衣襟，但一语不发……

“三个节日一并扣除，应扣十二卢布……柯里雅有病四天没学习……你只和瓦里雅一人学习……你牙痛三天，我内人准您午饭后歇假……十二加七得十九，扣除……还剩……嗯……四十一卢布。对吧？”

尤丽娅·瓦西里耶夫娜左眼发红，并且满眶湿润。下巴在颤抖。她神经质地咳嗽起来，擤了擤鼻涕，但——一语不发！

“新年底，您打碎一个带底碟的配套茶杯。扣除二卢布……按理茶杯的价钱还高，它是传家之宝……上帝保佑您，我们的财产到处丢失！而后哪，由于您的疏忽，柯里雅爬树撕破礼服……扣除十卢布……女仆盗走瓦里雅皮鞋一双，也是出於您玩忽职守，您应对一切负责，您是拿工资的嘛，所以，也就是说，再扣除五卢布……一月九日您从我这里支取了九卢布……”

“我没支过！”尤丽娅·瓦西里耶夫娜嗫嚅着。

“可我这里有记载！”

“呶……那就算这样，也行。”

“四十一减二十七净得十四。”

两眼充满泪水，长而修美的小鼻子渗着汗珠。令人怜悯的小姑娘啊！

她用颤抖的声音说道：“有一次我只从您夫人那里支取了三卢布……再没支过……”

“是吗？这么说，我这里漏记了！从十四卢布再扣除……呐，这是您的钱最可爱的姑娘！三卢布……三卢布……又三卢布……一卢布再加一卢布……请收下吧！”

我把十一卢布递给了她……她接过去，喃喃地说：

“谢谢。”

我一跃而起，开始在屋内踱来踱去。憎恶使我不安起来。

“为什么‘谢谢’？”我问。

“为了给钱……”

“可是我洗劫了你，鬼晓得，这是抢劫！实际上我偷了你的钱！为什么还说：‘谢谢’？”

“在别处，根本一文不给。”

“不给？怪啦！我和您开玩笑，对您的教训是太残酷了……我要把您应得的八十卢布如数付给您！呐，事先已给您装好在信封里了！可是何至于这样快快不快呢？为什么不抗议？为什么沉默不语？难道生在这个世界口笨嘴拙行吗？难道可以这样软弱吗？”

她苦笑了一下，而我却从她脸上的神态看出了一个答案，这就是“可以”。

我请她对我的残酷教训给予宽恕，接着把使她大为惊奇的八十卢布递给了她。她羞怯地点了一下数就走出去了……

我看着她的背影，沉思着：

“在这个世界上做个有权势的强者，原来如此轻而易举！”

录自江苏文艺出版社《微型小说选（7）》（该册为“外国微型小说专辑”，1986）

## “诺曼底”号遇难记

〔法〕雨果

真正的强者是那种具有自制力的人

一八七一年三月十七日夜晚，哈尔威船长照例走着从南安普敦到格西恩岛这条航线。大海上夜色正浓，薄雾弥漫。船长站在舰桥上，小心翼翼地驾驶着他的“诺曼底”号。乘客们都进入了梦乡。“诺曼底”号。乘客们都进入了梦乡。“诺曼底”号是一艘大轮船，在英伦海峡也许可以算得上是最漂亮的邮船之一了。它装货容量六百吨，船体长二百二十尺，宽二十五尺。海员们都说它很“年轻”，因为它才七岁，是一八六三年造的。雾愈来愈浓了，轮船使出南安普敦河后，来到茫茫大海上，相距埃居伊山脉估计有十五海里。轮船缓缓行驶着。这时大约凌晨四点钟\*周围一片漆黑，船桅的梢尖勉强可辨\*象这类英国船，晚上出航是没有什么可怕的。突然，沉沉夜雾中冒出一枚黑点，它好似一个幽灵，又仿佛象一座山峰。

只见一个阴森森的往前翘起的船头，穿破黑暗，在一片浪花中飞驶过来。那是“玛丽”号，一艘装有螺旋推进器的大轮船。它从敖德萨启航，船上载着五百吨小麦，行驶速度非常快，负载又特别大。它笔直地朝着“诺曼底”号逼了过来。眼看就要撞船，已经没有任何办法避开它了。一瞬间，大雾中似乎耸起许许多多船只的幻影，人们还没来得及一一看清，就要死在临头，葬身鱼腹了。快速前进的“玛丽”号向“诺曼底”号的侧舷撞过去，在它的船身上开一个大窟窿。由于这一猛撞，“玛丽”号自己也受了伤，终于停了下来。“诺曼底”号上有二十八名船员，一名女服务员，三十一名乘客，其中十二名是妇女\*震荡可怕极了。一刹那间，男人、女人、小孩，所有的人都奔到甲板上。人们半裸着身子，奔跑着，尖叫着，哭泣着，惊恐万状，一片混乱。海水哗哗往里灌，汹涌湍急，势不可当。轮机火炉被海浪呛得嘶嘶地直喘粗气。船上没有封舱用的防漏隔墙，救生圈也不够。哈尔威船长，站在指挥台上，大声吼喝：“全体安静，注意听命令！把救生艇放下去。

妇女先走，其他乘客跟上，船员断后。必须把六十人救出去。”实际上一共六十一人，但是他把自己给忘了。船员赶紧解开救生艇的绳索。大家一窝蜂拥了上去，这股你推我搡的势头，险些儿把小艇都弄翻了。奥克勒福大副和三名二副拼命想维持秩序，但整个人群因为猝然而至的变故简直都像疯了似的，乱得不可开交。几秒钟前大家还在酣睡，蓦地，而且，立时立刻，就要丧命，这怎么能不叫人失魂落魄！就在这时，船长威严的声音压倒了一切呼号和嘈杂，黑暗中人们听到这一段简短有力的对话：“洛克机械师在哪儿？”“船长叫我吗？”“炉子怎么样了？”“海水淹了。”“火呢？”“灭了。”“机器怎样？”“停了。”船长喊了一声：“奥克勒福大副！”大副回答：“到！”船长问道：“还有多少分钟？”“二十分钟。”“够了，”船长说，“让每个人都到小艇上去。奥克勒福大副，你的手枪在吗？”“在，船长。”“哪个男人胆敢在女人前面，你就开枪打死他。”大家立时不出声了。没有一个人违抗他的意志，人们感到有一个伟大的灵魂出现在他们的上空。“玛丽”号也放下救生艇，赶来搭救由于它肇祸而遇难的人员\*救援工作进行得井然有序，几乎没有发生什么争执或殴斗。事情总是这样，哪里有可卑的利己主义，哪里也会有悲壮的舍己救人。哈尔威巍然屹立在他的船长岗位上，指挥着，主宰着，领导着大家。他把每件事和每个人都考虑到了，面对惊慌失措的众人，他镇定自若，仿佛他不是给人而是在给灾难下达命令，就连失事的船舶似乎也听从他的调遣。过了一会儿，他喊道：“把克莱芒救出去！”克莱芒是见习水手，还不过是个孩子。

轮船在深深的海水中慢慢下沉。人们尽力加快速度划着小艇在“诺曼底”号和“玛丽”号之间来回穿梭。“快干！”船长又叫道。哈尔威船长，他屹立在舰桥上，一个手势也没有作，一句话也没有说，犹如铁铸，纹丝不动，随着轮船一起沉入了深渊。人们透过阴惨惨的薄雾，凝视着这尊黑色的雕像徐徐沉进大海。哈尔威船长的生命就这样结束了。在英伦海峡上，没有任何一个海员能与他相提并论。他一生都要求自己忠于职守，履行做人之道。面对死亡，他又一次运用了成为一名英雄的权利。

录自江苏文艺出版社《微型小说选（7）》（该册为“外国微型小说专辑”，1986）

## 人物

〔罗马尼亚〕扬·伯耶舒

甄淑琴宿彦文译

有许多好奇的读者曾问我，我作品中的那些人物是怎么挖掘出来的，我从哪里搜集到了素材，获得了灵感，然后又编成故事的。我的回答简单而又干脆：来源于生活。是的，生活是我素材的永久性的、慷慨的提供者。我只要去大街走上几小时，衣袋中就会装入一个新的题材，就象去了一趟食品店或烟草店，多多少少总是有些收获的。这篇文章的人物马上就要出现了。前几天，当我带着自己的小狗散步时，我在伊科阿纳公园中碰到了这个人物。我的小狗名叫乔尼，是只髯毛狗。它很讨人爱（无论如何，比我这样一个腆腆的人要易于近人，要招人爱得多），正因为如此，在我们占据的那张长椅

上，很快就坐上了一位肤色略黑、服饰考究的中年妇女。她先是逗我的小狗，尔后又同我聊了起来。我们闲谈中涉及到的问题，总的来说都是些无关紧要的，例如什么气候啦、土豆生长情况啦、足球比赛啦、动物啦。她的用意在于突然地向我提出一个令人忐忑不安的问题：我是否幸福\*“很难说清，”我红着脸说，就象个害羞的少年，“我认为首先应该讨论一“那还用说，”她答道，“既然您对幸福有自己的见解，我十分想听一听。”“不行，”我回答说，“我并没有准备谈这个问题。

另外，我甚至连幸福的基本含义都弄不清，对此我还在继续思考。一下子我对此人产生了十分浓厚的兴趣。我很愿意同她聊下去，尽管我的小狗冻得直打寒颤。在这儿我是否能为我的故事或小说找到个人物？我心里暗自盘算，让我来试试。“您是否幸福呢？”我以她刚才问我的问题反问，当然是想激激她。“我说的幸福不仅仅是指具体的现实状况，还指精神上的。”“先生，”她说，“我明白您的意思，您不用再问。我非常感谢您提出的问题。每天傍晚我都到这个公园里来，我并不只是需要呼吸新鲜空气，因为新鲜空气打开窗户就能呼吸到。我到公园里来是因为我迫切需要同人们接触，可是我不得不承认很少有人，男的或女的，有兴趣问我是否幸福。我想他们根本就没有想过这个问题。好吧，我可以坦率地告诉您，我不幸福。在我的儿童时代我曾有过幸福，那时父母视我为掌上明珠，我脸颊上印满了他们成百上千个吻，他们说我就是他们生活中的幸福。可随即我就发现，他们爱我只是因为我是个健康的人。当他们见我病了，就不再爱我了。”“什么病？”我怯怯地问。“噢，是种很怪的病，几乎没人晓得这种病，我也不愿谈起它，尽管现在我已经痊愈了。不过，我还是满足您的好奇心。我得的这种病的表现就是不懂得什么叫隐喻，也就是说不能按隐喻的真正意思去做。我只会照隐喻的表面意思去做。给您解释一下。”“请您说下去。”我为此惊奇地怔住了。“比如，妈妈对我说，‘你去套套你哥哥的话，看看他这头小驴都干了什么她就试着去查找叔叔的心，结果在家里搅起了一场轩然大波。更不要提一天人家叫我去缠住某人，好把那人搞得心烦意乱了。最后，我还能说什么呢？我的病给父母找了许多麻烦。于是他们就开始虐待我，骂我，惩罚我。为此，我小时候就从家里逃了出来，在外边流浪很多年。我是那样的孤独，没有哪个人能理解我。直到有一天晚上，也是象今天一样，在一个公园里，我遇到了一位男子，他耐心地听我讲述自己的遭遇，并提出让我同他结婚，同时告诉我，他是位治这种病的专家，他还保证治好我的病。”“他把您的病治好了？”“是呀，治好了。怎么治的呢？他不许我再用转义的词语，任何时候我都必须用词语的本来意思。现在我可以问您，那样还算什么生活？你怎么可能同你的丈夫在一周内不用一个转义或引伸的词语呢？不使用隐喻词语，就不存在使某件东西、某件事、某种思想、某……变个形式的可能。所以，我们应该离婚。有一天晚上……”她的自述颇带有书面语言的特点。正当我对这个人的兴趣正浓，急切盼望听到下文时，在我们面前出现了一位警察，他很客气地对这个女人说：“您跟我来一下。”我竭力抗议，但得到的只是严厉的劝告：“您不要多管闲事！”没办法，我只好夹起小狗回家了。我向妻子十分愤慨地讲述了我的遭遇。“你知道吗？”我象野兽似的吼叫，“那个警察掠夺了我的人物！正当她要给我谈些最能征服人心的问题时，却被那混帐警察给掠走了。我要控告他！”电话铃响了。我妻子接了电话。她听了一会儿，把电话挂了。然后用这样一句不能令人相信的话扑灭了 my 激情：“傻瓜，

快去警察局取你的钱包！”录自江苏文艺出版社《微型小说选（7）》（该册为“外国微型小说专辑”，1986）

## 母亲的来信

〔苏〕克拉夫琴科杨实译

母亲来信了。在初来城里的日子里，文卡总是焦急地等待着母亲的信，一收到信，便急不可待地拆开，贪婪地读着。半年以后，他已是没精打采地拆信了，脸上露出讥诮的冷笑——信中那老一套的内容，不消看他也早知道了。母亲每周都寄来一封信，开头总是千篇一律：“我亲爱的宝贝小文卡，早上（或晚上）好！这是妈妈在给你写信，向你亲切问好，带给你我最良好的祝愿，祝你健康幸福。我在这封短信里首先要告诉你的是，感谢上帝，我活着，身体也好，这也是你的愿望。我还急于告诉你：我日子过得挺好……”每封信的结尾也没有什么区别：“信快结束了，好儿子，我恳求你，我祈祷上帝，你别和坏人混在一起，别喝伏特加，要尊敬长者，好好保重自己。在这个世界上你是我唯一的亲人，要是你出了什么事，那我就肯定活不成了。信就写到这里。盼望你的回信，好儿子。吻你。你的妈妈。”

因此，文卡只读信的中间一段。一边读一边轻蔑地蹙起眉头，对妈妈的生活兴趣感到不可理解。尽写些鸡毛蒜皮，什么邻居的羊钻进了帕什卡·沃罗恩佐的园子里，把他的白菜全啃坏了；什么瓦莉卡·乌捷舍娃没有嫁给斯杰潘·罗什金，而嫁给了科利卡·扎米亚金；什么商店里终于运来了紧俏的小头巾，——这种头巾在这里，在城里，要多少有多少。文卡把看过的信扔进床头柜，然后就忘得一干二净，直到收到下一封母亲泪痕斑斑的来信，其中照例是恳求他看在上帝的面上写封回信。……文卡把刚收到的信塞进衣兜，穿过下班后变得喧闹的宿舍走廊，走进自己的房间。今天发了工资。小伙子们准备上街：忙着熨衬衫、长裤，打听谁要到哪儿去，跟谁有约会等等。文卡故意慢吞吞地脱下衣服，洗了澡，换了衣。等同房间的人走光了以后，他锁上房门，坐到桌前。从口袋里摸出还是第一次领工资后买的记事本和圆珠笔，翻开一页空白纸，沉思起来……

恰在一个钟头以前，他在回宿舍的路上遇见一位从家乡来的熟人。相互寒暄几句之后，那位老乡问了问文卡的工资和生活情况，便含着责备的意味摇摇头说：“你应该给母亲寄点钱去。冬天眼看就到了。家里得请人运木柴，又要劈，又要锯。你母亲只有她那一点点养老金……你是知道的。”文卡自然是知道的。他咬着嘴唇，在白纸上方的正中仔仔细细地写上了一个数字：126，然后由上到下画了一条垂直线，在左栏上方写上“支出”，右栏写上“数目”。他沉吟片刻，取过日历计算到预支还有多少天，然后在左栏写上：12，右栏写一个乘号和数字4，得出总数为48。接下去就写得快多了：还债——10，买裤子——30，储蓄——20，电影、跳舞等——4天，1天2卢布——8，剩馀——10卢布。文卡哼了一声。10卢布，给母亲寄去这么个数是很不象话的。村里人准会笑话。他摸了摸下巴，毅然划掉“剩馀”二字，改为“零用”，心中叨咕着：“等下次领到预支工资再寄吧。”他放下圆珠笔，把记事本揣进口袋里，伸了个懒腰，想起了母亲的来信。他打着哈欠看了看表，掏出信封，拆开，抽出信纸。当他展开信纸的时

候，一张三卢布的纸币轻轻飘落在他的膝上……

录自江苏文艺出版社《微型小说选（7）》（该册为“外国微型小说专辑”，1986）

## 意见本的妙用

〔苏〕玛·安德拉莎袁杰译

各类商店均应设意见本，供广大工农兵群众批评监督。对所有意见均如实向上级领导机关汇报，并加以认真对待。（摘自商业部文件）下面是×××商店意见本上的群众意见：

第一条意见：“贵店商品挺多，但品种太少。我想买一只茶壶，价钱要×××卢布的，但一直没有货！”商店答复：“对您所提意见答复如下：目前本店确无您所买的商品。商店经理格鲁霍夫”

第四条意见：“请向售货员阿·阿·切切维采娜转达我的谢意，她服务态度好，说话和气。有一天我买东西时，忘了拿找回的×个卢布，后来她把钱如数归还给我。这种认真负责的精神值得我学习。莫·库图佐夫郊外大街，25栋18号”

第十四条意见：“你们商店工作搞得不好。我来买东西，但售货员切切维采娜正在对顾客暗送秋波，我只好在一边等着。售货员在工作时间里不应闲聊。尼·依万诺维奇”

第十五条意见：“反驳尼·依万诺维奇的批评。提意见首先要有事实根据。我当时跟他在一起买东西，可以闻见他身上一股酒味，好象刚从酒桶里钻出来一样。当时他站在柜台前，并没有说要买东西，后来说要买50号游泳裤衩，但店内无货，他就大发雷霆，并无中生有地写了上述意见。莫·库图佐夫又：他连售货员的名字都写错了，这足以说明他当时喝醉了!!!”

第十八条意见：“售货员切切维采娜工作非常热心，卖货十分勤快，百问不厌，因此建议给予表扬。象她这样工作熟练、品德良好的售货员实在难得！实在难得！莫·库图佐夫”

第二十四条意见：“我是个军人，在一个月当中，在贵店买货十二次，对切切维采娜的热心服务精神表示钦佩。她售货时对顾客十分热情，有礼貌，她在满足袜子的供应上，表现出忘我的工作精神和出色的组织才能。对于这种能以优质商品满足广大群众需要的优良工作作风，我表示钦佩，并向她表示感谢！伏·格渥兹吉克中尉”

第二十五条意见：“尊敬的伏·格渥兹吉克先生！在你表扬切切维采娜之前，请先好好学习一下俄语语法。你的意见文理不通，错字连篇。古人说：‘学则明，不学则暗。’莫·库图佐夫”商店答复：“莫·库图佐夫同志：意见本不是吵架和争论的地方。如果您对格渥兹吉克中尉有什么意见，请口头去向他提。请按意见本的真正用途使用它！商店经理格鲁霍夫”

第二十六条意见：“致市商业局业务科科长：最近三个月来，我多次向商店领导申明，请求表扬切切维采娜同志，因她工作积极肯干，态度和蔼亲切。除我而外，还有一位叫格渥兹吉克的人也表扬了她。但商店经理对此无动于衷。这种官僚主义作风是不允许的！请对切切维采娜同志公开在会上表扬！莫·库图佐夫”商店答复：“尊敬的莫·库图佐夫同志！市商业局倾听

了您的意见，对商店售货员切切维采娜进行了公开表扬（是在她与格涅兹吉克中尉结婚典礼上宣布的）。市商业局业务科科长”

第三十条意见：“售货员切切维采娜态度粗暴无礼，高傲自大，目中无人。请今后注意！莫·库图佐夫”

录自江苏文艺出版社《微型小说选（7）》（该册为“外国微型小说专辑”，1986）

